

本製品は日本国法に基づき製造販売されたものです。また、この添付文書は日本国法に基づき作成した添付文書を翻訳したものであり、日本国外の法規に準じているわけではありません。

本産品係依據日本國內法令製造販賣。此外，此說明書為依據日本國內法令規定之說明書的日翻中譯本，並不必然代表遵照日本國外之法令。

第2類醫藥品

使用前，請詳閱此說明書，並請妥善進行保管。

外用鎮痛消炎藥 **バンテリン[®] クリーミーゲル α** (10g)
VANTELIN KOWA CREAMY GEL α

使用上の注意事項

禁止事項

(不遵守注意事項時有可能導致目前症狀惡化，或者容易引發副作用)

- 以下人士請勿使用
 - 對本藥劑或者本藥劑成分曾發生過敏反應者。
 - 曾發生氣喘症狀者。
- 請勿使用於以下部位
 - 眼睛周圍、黏膜等。
 - 濕疹、接觸性皮膚炎、傷口。
 - 香港腳・白癬等或者已化膿之患部。
- 請勿長期連續使用

諮詢

- 以下人士請於使用前諮詢醫師、藥師或者「登録販売者」
 - 正在接受醫師治療者。
 - 孕婦或者是有可能懷孕之婦女。
 - 對藥物等曾發生過敏反應者。
- 使用後，如出現下列症狀時有可能是副作用所導致，請立即停止使用，並持本說明書諮詢醫師、藥師或者「登録販売者」

相關部位	症狀
皮膚	發疹・發紅、搔癢、腫脹、刺激、發熱、乾燥

- 若連續使用5～6天後症狀仍未見改善時請停止使用，並持本說明書諮詢醫師、藥師或者「登録販売者」

用法・用量

1天最多4次取適量塗抹於患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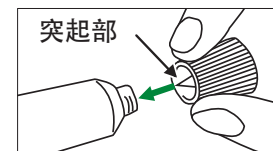
<關於用法・用量的注意事項>

- 請遵守用法・用量。
- 11歲以上的孩童應在監護人之指導下，使用。
- 未滿11歲的孩童請勿使用。
- 藥品請勿接觸到眼睛。萬一，不慎誤入眼睛時，請立即以冷水或者溫水沖洗。
此外，當情形嚴重時，請至眼科接受醫師治療。
- 限於皮膚外用。
- 請勿於1個星期內使用超過50g。
- 塗抹完本藥劑後請勿以保鮮膜等透氣性不佳的材料包裹患部。

[容器的用法](10g)

如圖所示，用瓶尖插入藥管嘴打開後，使用。

- 使用後請將瓶蓋確實蓋緊。
- 由於是軟性藥劑，若強壓軟管，可能會使藥劑噴出，故請勿強握軟管。



成分・含量(1g中)

●吲哚美辛 10mg ●*l*-薄荷醇 30mg ●生育酚醋酸酯 20mg ●山金車酊 5mg (換算山金車 1mg)

[賦形劑] 辛基十二醇肉豆蔻酸酯、己二酸二異丙酯、羧乙烯聚合物、羥丙甲纖維素、硬脂酸山梨糖醇、硬脂酸甘油酯、聚山梨酯 60、乙二胺四乙酸Na、亞硫酸氫Na、二異丙醇胺、異丙醇

●Indomethacin 10mg ●*l*-menthol 30mg ●Tocopherol Acetate 20mg ●Arnica tincture 5mg (1mg as Arnica)
[Inactive ingredients] Octyldodecyl myristate, diisopropyl adipate, carboxyvinyl polymer, hypromellose, sorbitan stearate, glyceryl stearate, polysorbate 60, disodium edetate, sodium hydrogen sulfite, diisopropanolamine, isopropanol

效能・效果

肩頸僵硬造成的肩膀痠痛、肌肉痛、腰痛、關節痛、腱鞘炎(手部・手腕疼痛)、手肘疼痛(網球肘等)、挫傷、扭傷

保存及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 (1) 請捏緊瓶蓋並避免高溫及陽光直射，宜保存於陰涼處。
- (2) 請保存於孩童不易拿取之處。
- (3) 請勿將本藥劑移放到其他容器。(以避免誤用或者引起品質變化。)
- (4) 當手上沾有本藥劑時，請勿觸摸眼睛等黏膜處。
- (5) 本藥劑若附著於衣物或者寢具上造成髒污時，請儘快以清水或者清潔劑清洗。
- (6) 本藥劑若附著於眼鏡、手錶、飾品等金屬物品、衣物、塑膠物品、地板及家具之塗料上時可能使這些物品表面變質，敬請留意。
- (7) 請勿接近火源。
- (8) 產品超過使用期限(記載於外包裝盒及軟管)時請勿使用。

製造販賣商 興和株式會社 東京都中央區日本橋本町三丁目4-14

Y1625I9K C1